

# 會 信 浸 埔 大

## 處 務 服 會 社

目 賬 年 周

度 年 止 一 十 三 月 二 零 一 六 年 二 零 二 年 截 至

所 務 事 師 計 會 培 嘉 梁

LEUNG KAR PUI & C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Hong Kong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致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委員會  
有關：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3至第13頁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以下簡稱「社會服務處」)的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現金流量表和基金變更報表，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社會服務處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書「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社會服務處，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其他信息

貴社會服務處委員會委員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書。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續)  
致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委員會  
有關：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

社會服務處委員會委員及治理層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委員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擬備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委員負責評估 貴社會服務處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委員有意將 貴社會服務處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社會服務處的財務報告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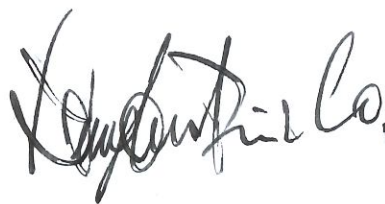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為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委員會(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我們並不就本報告書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之網址有詳細說明:-

<http://www.hkicpa.org.hk/en/standards-and-regulations/standards/auditing-assurance/auditre/>

該說明是我們審計報告的一部分。



梁嘉培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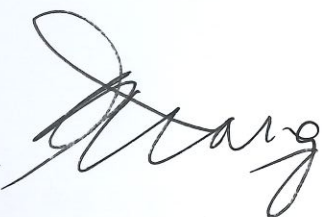
香港， 13 AUG 2017

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

	附註	2016 港幣	2015 港幣
<b>非流動資產</b>			
傢具及設備	(4)	3	3
<b>流動資產</b>			
銀行存款及現金		1,679,520	1,421,990
應收款		345,948	279,866
暫付款		23,003	266,294
		2,048,471	1,968,150
<b>流動負債</b>			
預收款項		(215,918)	(261,642)
大埔浸信會母會來往戶		(1,650,000)	(1,650,000)
應付費用		(74,231)	(82,281)
區本計劃	(5)	-	(4,817)
優質教育基金	(6)	-	(224,936)
2016年8月20日賣旗日	(7)	-	-
其他暫收款		(149,138)	(40,621)
		(2,089,287)	(2,264,297)
<b>流動負債淨額</b>		(40,816)	(296,147)
<b>淨負債</b>		\$ (40,813)	\$ (296,144)
代表 :-			
服務發展基金	(8a)	(52,281)	(304,328)
員工培訓基金	(8b)	11,468	8,184
<b>基金總額</b>		\$ (40,813)	\$ (296,144)

財務報表於 **13 AUG 2017** 由委員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委員代表簽署-

曾家求  
 委員



馬惠就  
 委員



賬目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6 港幣	2015 港幣
<b>收入</b>	附註 (3d)		
捐款收入		18,757	22,527
銷售毛利	(9)	-	790
會員費		46,355	37,540
活動費		2,457,209	2,261,080
學校合作費		5,823,768	4,917,670
利息收入		116	62
賣旗收入		269,498	393,168
母會撥款		489,144	449,176
其他收入		661,860	410,483
		<u>9,766,707</u>	<u>8,492,496</u>
<b>支出</b>			
折舊	(4)	(46,881)	(23,378)
銷售虧損	(9)	(657)	-
活動支出	(10)	(1,531,964)	(1,483,002)
職工成本	(11)	(7,090,255)	(6,073,049)
營運支出	(12)	(836,834)	(850,323)
		<u>(9,506,591)</u>	<u>(8,429,752)</u>
<b>本年度營運盈餘</b>		260,116	62,744
財務成本			
銀行費用		(69)	-
<b>本年度盈餘</b>		260,047	62,744
<b>本年度其他全面淨(支出)/收入確認於 -</b>			
服務發展基金	(8a)	(8,000)	(5,000)
員工培訓基金	(8b)	3,284	1,100
		<u>(4,716)</u>	<u>(3,900)</u>
<b>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b>		<u>\$ 255,331</u>	<u>\$ 58,844</u>

賬目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

現金流量表

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6 港幣	2015 港幣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全面收益總額	255,331	58,844
經以下調整：		
利息收入	(116)	(62)
折舊	46,881	23,378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量	302,096	82,160
應收款之(增加)/減少	(66,082)	49,436
暫付款之減少/(增加)	243,291	(184,062)
預收款項之(減少)/增加	(45,724)	92,922
應付費用之(減少)/增加	(8,050)	50,349
區本計劃之減少	(4,817)	(6,228)
優質教育基金之(減少)/增加	(224,936)	224,936
其他暫收款之增加	108,517	12,162
來自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304,295	321,675
利息收入	116	62
	304,411	321,737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減少		
購入傢具及設備	(46,881)	(23,37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257,530	298,359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21,990	1,123,631
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 1,679,520</u>	<u>\$ 1,421,990</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分析 :-		
現金及銀行結存	<u>\$ 1,679,520</u>	<u>\$ 1,421,990</u>

帳目附註為本帳目之一部份。

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  
 基金變更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6 港幣	2015 港幣
承上年度基金總額	(296,144)	(354,988)
本年度盈餘	260,047	62,744
本年度其他全面淨(支出)/收入	(4,716)	(3,90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55,331	58,844
基金總額結存轉下年度	\$ (40,813)	\$ (296,144)

賬目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 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概況

“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前稱“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中心”為大埔浸信會轄下之一個分部，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日成立，因應居民對社會服務的需要，及實踐基督教信仰中服侍鄰舍的精神而成立。經由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決議，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更名為“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

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管理有兩個服務單位，一個是位於大埔墟懷義街14-18號大埔浸信會教育樓四樓的“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中心”，共有4位同工，提供幼兒和兒童的成長班組活動和地區福利服務。另一所服務單位是位於大埔富亨邨亨昌樓地下的“欣悅家長綜合服務中心”，共有33位同工，單位內提供家長教育服務、特殊教育需要兒童培訓和家長服務、中小幼的駐校社工服務和各類入校服務。

### (2) 編制此財務報表之基準

#### (a) 遵例聲明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本年度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需首次或提早應用在本財務期間內。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之數據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社會服務處亦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2) 編制此財務報表之基準(續)

### (b)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社會服務處之會計政策（於附註 3 披露）時，本社會服務處之委員須對未能透過其他來源確定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之因素為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本社會服務處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對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進行修訂之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倘修訂會影響目前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

#### 應用實體之會計政策之主要判斷

除涉及以下估計外，委員於應用本社會服務處之會計政策時已作出下列對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之主要判斷。

####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重大風險會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之與未來有關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 (i) 傢具及設置之減值

倘情況顯示傢具及設置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資產可被視為「已減值」，並可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確認減值虧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於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其記錄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即須進行減值測試。於出現有關減幅時，賬面值須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所產生之預期現金流量乃貼現至其現值，需要對有關銷量，售價及經營成本金額作出重大判斷。

本社會服務處使用可取得之資料以釐定合理接近可收回金額，包括根據銷量、售價及經營成本金額之合理及具支持力假設和預測作出之估計。然而，實際銷量，售價及經營成本可能有別於假設，並可能須對受影響資產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ii) 應收款之減值

本社會服務處委員定期檢討其應收款，以評估是否存有減值。委員於釐定減值應否作出撥備時就各應收款作獨立減值評估，並已計及各應收款之相關抵押品之價值及該等應收款之最近期財務狀況。

### (3) 主要會計政策

#### (a) 傢具及設備

傢具及設備以成本減去累積折舊入賬。

資產之成本值包括其購入價及任何將資產投入營運及送至現址作預定用途所需之直接應計費用。投入營運後之資產所產生之開支，如維修與保養費用，一般於其產生之期間自損益內扣除。倘情況明確顯示有關開支能令日後從使用有關資產預期之經濟效益有所增加，則該項開支會撥作為資產之附加成本。出售或棄用資產時，有關成本及累積折舊、資產減值或攤銷從財務狀況表扣除，而出售盈虧則計入損益內。

傢具及設備於購入資產的年度直接扣除於年中之損益內。折舊的主要年折舊率為百分之一百。

#### (b) 僱員福利

##### (i) 薪酬、花紅及假期福利

僱員應享有的薪酬、有薪年假及其他同種類之非金錢性質福利於確立時確認。因僱員已提供服務而產生的重大年假在結算日已估計為負債。

僱員應享有的病假及分娩假於發生時確認。

##### (ii) 退休福利

本服務處為其合資格的員工提供退休福利。他們可獲得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保障。所有此類計劃的資產均與本服務處的資產分開處理。員工向該等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按員工基本薪金之某一百分比計算。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於損益中扣除，即為本服務處就該計劃應付之供款，並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 (c)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是指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實質上由出租公司保留之租賃。經營租賃資產之應繳租金以直線基準按各自之租賃期從損益中扣除。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d)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算，指於日常運作中所應收款項。

捐款收入、會員費、活動費、學校合作費、賣旗收入及其他收入於收取的財政年度內入賬。

銷售收入減去銷售退貨及折扣後，在貨品擁有權的大部份風險和回報轉移予買方時確認入賬。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以時間基準按結存金額和適用利率計算。

#### (4) 傢具及設備

	2016			
	電器設備 港幣	電腦設備 港幣	傢俱 港幣	總數 港幣
賬面淨值，於 1.1.2016	1	1	1	3
添置	11,054	35,827	-	46,881
本年度折舊	(11,054)	(35,827)	-	(46,881)
賬面淨值，於 31.12.2016	<u>\$ 1</u>	<u>\$ 1</u>	<u>\$ 1</u>	<u>\$ 3</u>
代表：-				
成本	69,545	271,877	113,876	455,298
累積折舊	(69,544)	(271,876)	(113,875)	(455,295)
賬面淨值，於 31.12.2016	<u>\$ 1</u>	<u>\$ 1</u>	<u>\$ 1</u>	<u>\$ 3</u>
	2015			
	電器設備 港幣	電腦設備 港幣	傢俱 港幣	總數 港幣
賬面淨值，於 1.1.2015	1	1	1	3
添置	1,580	19,758	2,040	23,378
本年度折舊	(1,580)	(19,758)	(2,040)	(23,378)
賬面淨值，於 31.12.2015	<u>\$ 1</u>	<u>\$ 1</u>	<u>\$ 1</u>	<u>\$ 3</u>
代表：-				
成本	58,491	236,050	113,876	408,417
累積折舊	(58,490)	(236,049)	(113,875)	(408,414)
賬面淨值，於 31.12.2015	<u>\$ 1</u>	<u>\$ 1</u>	<u>\$ 1</u>	<u>\$ 3</u>

(5) 區本計劃

	2016	2015
計劃編號 : <TP1201>	港幣	港幣
上年度結餘	4,817	4,817
餘款退回政府	(4,817)	-
本年度結餘	\$ -	\$ 4,817

(6) 優質教育基金

上年度結餘	224,936	-
收入		
撥款收入	149,875	449,625
捐款收入	10	9
	149,885	449,634
	374,821	449,634
支出		
薪金及強積金供款	(88,200)	(198,450)
設備	(1,481)	(8,300)
社工服務費	(277,105)	(13,500)
其他	(2,478)	(4,448)
	(369,264)	(224,698)
	5,557	224,936
餘款退回政府	(5,557)	-
本年度結餘	\$ -	\$ 224,936

(7) 2016年8月20日賣旗日

戶外賣旗收入	226,078	-
捐款收入	73,113	-
	299,191	-
賣旗支出	(29,693)	-
善款盈餘	269,498	-
服務支出		
社區支援讚美操經費	(80,000)	-
SEN晴空計劃經費	(162,498)	-
家長教育經費	(27,000)	-
	(269,498)	-
結存	\$ -	\$ -

## (8) 基金

### (a) 服務發展基金

	2016 港幣	2015 港幣
承上年度結存	(304,328)	(362,072)
本年度營運盈餘	260,047	62,744
	(44,281)	(299,328)
轉撥至員工培訓基金	(8,000)	(5,000)
結存轉下年度	\$ (52,281)	\$ (304,328)

### (b) 員工培訓基金

承上年度結存	8,184	7,084
由服務發展基金轉撥	8,000	5,000
支出	(4,716)	(3,900)
	3,284	1,100
結存轉下年度	\$ 11,468	\$ 8,184

## (9) 銷售(虧損)/毛利

銷售	25,847	790
減: 採購	(26,504)	-
(虧損)/毛利	\$ (657)	\$ 790

## (10) 活動支出

活動製作費	41,376	40,791
活動導師薪金	1,212,869	1,180,758
興趣班材料	16,094	6,568
書籍及光碟	2,019	4,723
活動費用	259,606	250,162
	\$ 1,531,964	\$ 1,483,002

**(11) 職工成本**

	2016 港幣	2015 港幣
職員薪金及津貼	6,753,032	5,784,690
強積金供款	337,223	288,359
	<u>\$ 7,090,255</u>	<u>\$ 6,073,049</u>

**(12) 營運支出**

廣告費	7,327	6,134
會計費用	-	3,300
核數師酬金	5,500	5,500
壞賬	-	53,500
保險費	33,534	27,300
印刷及文具	19,406	11,975
影印機租賃費用	69,705	68,280
租金及差餉	489,144	449,176
維修及保養	57,449	9,407
雜項支出	5,555	2,143
電話及通訊費	35,388	58,563
清潔費用	45,847	43,818
義工費用	15,108	1,030
電腦費用	19,435	52,057
行政經常費	29,985	53,998
車資及運輸費	3,451	4,142
	<u>\$ 836,834</u>	<u>\$ 850,323</u>

**(13) 租約承擔**

於結算日，本社會服務處根據不可撤銷租約，未來之最低應付電器設備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不超過一年	5,690	-
超過一年	-	73,970
	<u>\$ 5,690</u>	<u>\$ 73,970</u>

(祇供管理部參考)

## 大埔浸信會社會服務處

## 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6		合併 總計 港幣
	欣悅家長綜合 服務中心 港幣	大埔浸信會 社會服務中心 港幣	
<b>收入</b>			
捐款收入	15,557	3,200	18,757
會員費	19,465	26,890	46,355
活動費	988,446	1,468,763	2,457,209
學校合作費	5,823,768	-	5,823,768
利息收入	116	-	116
賣旗收入	269,498	-	269,498
母會撥款	489,144	-	489,144
其他收入	337,149	324,711	661,860
	<u>7,943,143</u>	<u>1,823,564</u>	<u>9,766,707</u>
<b>支出</b>			
折舊	(40,881)	(6,000)	(46,881)
銷售虧損	(657)	-	(657)
活動支出	(737,175)	(794,789)	(1,531,964)
職工成本	(6,223,900)	(866,355)	(7,090,255)
營運支出	(772,203)	(64,631)	(836,834)
	<u>(7,774,816)</u>	<u>(1,731,775)</u>	<u>(9,506,591)</u>
<b>本年度營運盈餘</b>	168,327	91,789	260,116
<b>財務成本</b>			
銀行費用	(69)	-	(69)
<b>本年度盈餘</b>	<u>\$ 168,258</u>	<u>\$ 91,789</u>	<u>\$ 260,047</u>